

风景再好也应在安全线内

文/何鼎鼎

◎头条锐评

几天来,泰国普吉岛游船倾覆事故的后续搜救,牵动着无数中国人的心。截至泰国当地时间11日下午,事故中47名遇难者遗体已全部找到,善后处理工作还在继续。

这一事故也警示着人们,无论是经营者还是游客,旅游安全意识不可放松。文化和旅游局也印发了紧急通知,要求深入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治理,坚决防范各类涉旅突发

事件的发生,并提示公民要增强出国旅游的风险防范意识。当下正逢暑期旅游旺季,各省份也纷纷紧绷安全弦,拉网排查旅游安全隐患,发布旅游安全警示。据统计,仅2017年,海外各类旅游活动安全事故导致182名中国公民意外身亡。看起来只是出境游总人数的极少一部分,但一失万无,不测落到谁头上,都会给家庭造成沉重打击。

当然,旅游安全风险可不止于境外游。这几年,

“世界那么大,我想去看看”成为很多人的口头禅,但看世界的安全意识未必水涨船高。7月10日,两名游客在云南贡山丙中洛镇游玩时,因为拍照不慎跌落悬崖。若有足够的风险意识,如此悲剧本是可以避免的。

全域旅游的开展,小众旅游、自助旅游概念的兴起,让越来越多游客开始享受“不走寻常路”的乐趣。竹杖芒鞋探索山川之妙趣,精神可嘉,毕竟“世之奇伟瑰怪非常之观,常

在于险远”。但再好的风景,都应在安全线以内。现实的教训已十分深刻,驴友为体验“荒野求生”之乐登山被困的新闻常见报端,远足遭遇雷暴者并不鲜见,野湖畅游溺亡事故也时有发生……安全防范措施必须紧在前头,“安全带”松了,事故来时就系不上了。

对于相关部门而言,必要的安全提示与整改措施同样不能少。去年,欧洲多起恐怖袭击事件发生后,有中国驻外领事馆发

布欧洲旅游防范恐怖袭击指南;今年年初,中国外交部也将旅游产品服务经营者提示旅游目的地国家存在的安全风险的义务,写入《中华人民共和国领事保护与协助工作条例(草案)》。同时,在旅游业的管理中,更要切实落实地方政府属地管理责任、旅游企业主体责任、相关部门监管责任,认真排查和消除各类隐患,严防重特大旅游安全事故发生。对不安全的旅游设施,能今天修固的不要拖到明天,对

不合格的旅游项目,该下架的绝不能手软。

出游本为散心,不应成了糟心甚至痛心之旅;绷紧安全之弦,才能玩得尽兴。出门前了解足够的安全知识,试着买份旅游保险,无论骑马、蹦极还是玩滑翔伞,只有安全有保障了,快乐才有保证。毕竟,出门在外冷暖须自知,再好的风险提示,都不如自己谨慎来得管用。

评论投稿邮箱:bfxbbt
xw@163.com,请注明“本土声音投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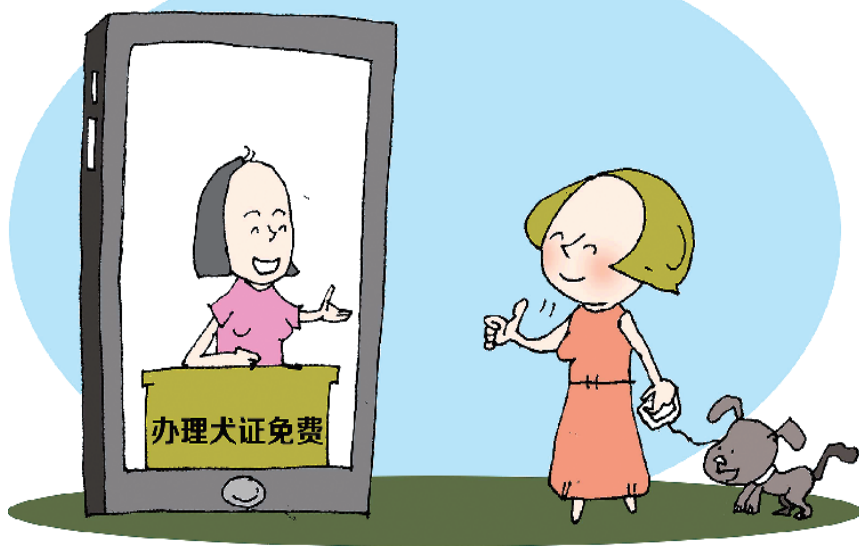
免费办犬证 市民要配合

文/杨玉明 画/沈海涛

◎画里话外

呼和浩特市办理犬证免费啦,而且足不出户在网上就可以申请办理。7月9日,记者从呼和浩特市公安局治安支队了解到,为了进一步推进“放管服”改革,自今年5月以来,无论个人还是单位都可以通过呼和浩特市公安民生综合服务平台在线办理申领养犬登记。(7月12日《北方新报》)

以前市民要办理养犬证,需要缴纳一定的费用,由此有些养犬市民认为这是自己的私事,办不办养犬证无所谓。那么事实上办理养犬证可有



可无吗?答案是否定的,因为办理养犬证之前,必须到有关部门进行检查,注射疫苗,保证有证的宠物狗是健康的。

而现在呼和浩特市加大改革力度,今后市

民或单位办理养犬证不但免费,而且可以在网上申请办理。如此利好消息,希望养宠物狗的市民能够予以配合,及时给宠物狗进行健康体检,按规定注射狂犬疫

苗,放弃攻击性大的烈性犬,让宠物狗有自己合法的“身份证”。这样做,既便于公安部门加强管理,同时也让市民有了责任心,共同来规范宠物狗的出行。

停车场设封顶价符合实际

文/杨 庄

◎网友发言

北京西站南广场地下停车场收费过高,有市民称自己在这里停车4天被收费2210元,引发热议。此事有了新进展,涉事停车场从10日15时实行新规定,“每日360元封顶”,并在停车场出入口增添新的价格公示。

据报道,涉事停车场有837个车位,相较于每天庞大的进出站旅客数量,停车资源十分紧张。工作人员

称,因空间有限,几列火车同时进站的时候,车位很紧张,2017年甚至出现在出口排队30分钟的情况。

涉事停车场将停车价格定于每小时20元的“高位”,对于缓解车站停车位紧张,督促车主“即接即走”具有一定的作用。此外,北京西站地区客流大,寸土寸金,停车公司的经营成本比较高,据说每月仅电费一项就需要7万元,采取停车高收费也是企业正常经营所必须的。

但每小时停车费20元,不设立封顶价,收费价格24小时“连轴转”,似乎还是“合法不合理”。

火车站几列火车同时进站的时候,车位很紧张,但每天凌晨的几个小时,则是北京西站的“淡季”,进出站列车寥寥无几,停车场自然也会相应出现不少空位。客运站可以根据客流情况相应设定夜间优惠停车的低峰时段。对于经历了“高峰”和“低谷”时段的整日停

放车辆的车主,予以优惠,符合情理。

政府早已放开对停车收费的价格管控,火车站的停车场由停车公司经营,自主定价,可以不设封顶价。但企业的经营行为如果与民意相抵触,就是因小失大,多收几个钱,落个“黑”名声,有损企业形象。企业应该正确行使自主定价权,遵循公平、合法和诚实信用的原则,根据经营成本和市场供求关系合理确定收费标准。

◎读者热评

恶性竞争害人害己

文/北 风

据《北方新报》报道,从6月21日起,巴彦淖尔市临河区奥林国际一区内通讯设施疑似遭人为损坏,导致网络不能使用,100多家用户的宽带、电话等业务被阻断。

通过记者调查,真相基本浮出水面:联通公司早期进驻该小区,耗巨资搭建起通信网络设施,后移动公司、电信公司也相继进入该小区开展业务,联通公司认为后来者存在占用和破坏己方设施的不良行为,遂采取了“报复”性措施。这几方孰是孰非暂时无法评说,但他们之间的矛盾却实实在在损害了用户的利益,让人见识到了“神仙打架,凡人遭殃”的无奈一幕。

在商业社会,企业之间展开竞争自是正常之举,只有充分竞争才能繁荣市场。但竞争也要遵循商业伦理,遵守制度规定。这种互相拆台式的恶性竞争,有违良性竞争的发展理念,破坏了市场正常秩序,恶化了共同的生存空间,害人害己。

当事各方应依照《内蒙古自治区电信基础设施共建共享实施办法》,厘清己方责任,各有进退,将矛盾化解。保障用户利益不受损害的同时,共享发展红利。当然,主管部门的介入也很有必要,对责任单位的错误进行纠正处罚,使竞争恢复到正常航道,实现开放有序。

◎微评

斗气飙车是拿生命开玩笑

7月11日上午,两名在北京市阜石路高架桥上以120公里左右时速相互追逐,最后撞在一起的司机,因涉嫌危险驾驶罪,被北京市石景山交通支队刑事传唤,面临刑事拘留。这两人在路口因一次小小的并线而爆发冲突,一边相互谩骂一边高速狂飙。在行车记录仪里,乘客在两车相撞后颤声说:“我这个车打的,差点把命扔在这儿。”

徐建辉评论说:发生这样的事情,除了双方都有点小肚鸡肠、斤斤计较外,也充分说明两名司机交通安全与法治观念的淡漠。在道路上开车,只知头脑一热、冲冠一怒,却置规则、秩序与安全不管不顾,疯狂“路怒”、不计后果,对法律法规、生命安全更是完全不知敬畏,整个一对“路怒亡命徒”的典型形象。

希望这次“路怒追刑”能给那些安全法规意识淡薄、容易冲动失控的驾驶人敲响法律警钟。